

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及 “三公”经费预算公开

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 2 月 4 日

目录

一、部门概况.....	2
(一)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7
(三) 人员构成.....	7
(四) 本级预算及所属单位预算汇总.....	8
二、部门预算安排说明.....	9
(一) 预算收支增减情况说明.....	9
(二)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9
(三) “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9
三、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10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 部门收入总表.....	10
(三) 部门支出总表.....	11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2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2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13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4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4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4
(一)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14
(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4
(三)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15
(四)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15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
(六) 专有名词解释.....	15

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及 “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加挂安顺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牌子。其主要职责是：

1. 承担推进新型工业化的职责，拟订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研究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高新技术与传统工业改造结合。

2. 承担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的职责，协调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工业领域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及互联互通；指导协调工业企业信息化发展和信息应用，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

3. 拟订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贯彻执行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组织开展工业、工业和信息化融合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4. 监测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有关工作。

5. 负责提出工业、工业和信息化融合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提出申报中央、省级财政性建设资金的建议；拟订市级财政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管理和安排建议；按照规定权限承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审批、备案和上报工作。

6. 贯彻落实高新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电子信息制造业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组织开展国家和省级、市级重大技术攻关项目及有关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组织开展工业、信息化新产品、新技术鉴定工作；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推进产学研结合，促进科研成果产业化；承担企业技术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和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等技术创新体系培育工作。

7. 负责工业行业管理；承担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职责，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推进工业领域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参与军民两用技术成果推广、相互转化和产业化以及配合做好工业领域军民融合重大项目建设工作；负责盐业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协调烟草工业和专卖管理工作；承担原材料行业管理工作，提出全市重要矿产资源保障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原材料工业生产要素的供应保障；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和品牌建设工作；指导工业领域行业协会工作；依法开展民爆物品生产销售安全的监管；负责指导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推进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规程、标准的贯彻落实。

8. 组织拟订工业园区发展规划及政策措施，负责工业园区

规划布局；监测分析工业园区发展情况，指导推进工业园区产业定位和工业园区发展；协调解决工业园区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

9. 拟订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中小企业、非公有制经济和城镇集体经济的指导、综合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和城镇集体经济的相关政策措施，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按规定管理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各类财政性资金。

10. 拟订工业和信息化年度节能计划、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绿色发展；监督管理相关行业资源综合利用工作；组织协调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和综合利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组织实施工业、信息化节能监察标准及计划；协调散装水泥生产发展和推广应用工作。

11. 承担全市煤炭产业规划发展、行业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能，研究提出煤炭产业发展和煤矿生产安全的政策措施和建议，组织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检查督促煤炭企业贯彻落实国家煤炭产业政策、技术政策、法规和煤矿生产安全法律、法规、规程、标准、规范，对煤炭生产安全领域中的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现场处理和实施行政处罚；督促、指导各县区政府及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煤炭产业发展和煤炭生产经营企业生产安全的政策措施，对煤炭产业发展和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存在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或建议。

12. 按权限承担审核或审批开办煤矿准入条件、改建和扩建的资格条件和方案，组织指导煤炭生产、煤矿技术改造、依法整顿规范煤炭市场经营秩序，组织对煤炭经营建设项目进行评审；承担煤炭资源整合、煤矿整顿关闭工作，做好电煤供应工作；按权限履行煤炭生产、经营、安全等行政许可工作。

13. 组织、指导产煤县（区）开展煤矿安全专项整治，落实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报告制度，对检查发现的煤矿安全隐患依法督促落实整改并组织复查；督促煤矿企业贯彻落实煤矿水患、瓦斯治理等专项整治政策和相关法规规定，并根据煤矿生产安全的情况，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项整治；承担煤矿生产安全事故统计分析和信息处理，调查处理煤矿安全生产举报案件；承担安顺市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14. 负责全市大数据相关产业发展和行业管理，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发展；贯彻执行地方性法规、规章，组织实施大数据、信息化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负责统筹数据资源建设、管理；统筹协调全市政务信息化、电子政务建设，推进政务信息系统整合、数据共享开放，促进大数据与政务服务融合应用，统筹推进“数字安顺”建设；负责研究拟订全市信息化建设、信息基础设施、大数据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和评价体系并组织实施；负责统筹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大数据融合应用；负责数据中心规划建设与集约利用；负责提出大数据、信息化领域投资规模及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中央和省级支持建设资金安排建议，提出大数据、信息化投资项目审批、备

案和核准的建议，拟订市级大数据发展专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报市政府审批后组织实施。

15. 结合部门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等相关工作；加大科技投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为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保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按规定做好大数据发展应用和政务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依法促进部门政务数据资源规范管理、共享和开放。

16. 完成市委、市政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省能源局交办的工作任务。

17. 职责调整。

一是将原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和煤炭行政管理职责划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是将原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军民融合的相关职责划入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三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局）所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责收回机关，其他机构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18. 职能转变。深入实施“工业强市”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着力提升工业发展质量、努力构建具有安顺特色的现代工业体系。深入实施大数据（贵州）综合试验区建设，促进简政放权，提升监管效能，推动大数据提升政府管理能力、政府决策能力、民生服务水平。

19. 有关职责分工。

一是与市发展改革委的职责分工。市发展改革委负责综合

性能源发展战略、规划、计划，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煤炭发展规划、计划和行业管理，市发展改革委按规定负责其它能源发展规划、计划和行业管理。上报国家能源局、省能源局核准的煤炭投资项目，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审核上报。上报国家发展改革委、省发展改革委核准的煤炭项目，由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联合审核上报。国家、省核准的煤矿项目初步设计审批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

二是与市市场监管局的职责分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管理食盐专营工作，承担盐业行业管理职能。市市场监管局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管理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安顺市大数据管理局）预算构成为局本级及未独立核算的下属四家事业单位。具体为：局本级内设 17 个科室，办公室、政策法规科、经济运行协调科、规划与投资科、工业园区科、信息产业科、煤炭产业发展科、原材料与消费品科、装备工业科、煤矿安全监督管理科（民用爆炸物品监管科）、煤矿技术装备科、数据资源管理科、数据融合发展科、节能与综合利用科、民营经济科、企业改革与发展科、人事教育科。局下属 4 家事业单位含 3 家副县级及 1 家正科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分别为安顺市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安顺市煤炭管理局）、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执法监察支队、安顺市大数据发展中心、安顺市工业园区管理服务中心。

（三）人员构成

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行政（含机关工勤编制）编制人数 43 名，下属 4 家事业单位共有事业编制 57 名。截止 2020 年 1 月底实有人数 152 人。其中：行政在职人数 30 人，机关工勤人数 7 人，事业在职人数 46 人，离休干部 3 人，退休人员 66 人。

（四）本级预算及所属单位预算汇总

2020 年市级下达本级预算及所属事业单位预算共计 2011.71 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单位：万元)
总计			2011.71
	2150501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行政运行	991.59
	2210201	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80.34
	2101101	医疗保障-行政单位医疗	46.90
	2101102	医疗保障-事业单位医疗	11.44
	2101199	医疗保障-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0
	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24
基本支出合计			1220.71
数博会分论坛系列活动	215051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8.00
2020 年贵州（安顺）国际石材博览会专项资金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00.00
石材产业外出招商考察工作经费、汽车招商引资工作经费、编制装备制造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全国质量标杆经验交流活动、深圳高交会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0
大数据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评估工作培训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重点工业用能企业节能监察、诊断、评估、审查及培训费用（含第三方购买服务）	2150513	行业管理	20.00
民族民间工艺品博览会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中小企业政策宣传月活动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

举办创业大赛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含复查、抽查）工作经费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3.00
煤矿三图审查工作经费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30.00
煤矿建设项目监管工作经费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20.00
煤矿安全监管人员意外伤害保险经费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5.00
煤矿驻矿安监员培训经费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10.00
安全监管专项执法聘请专家对安全监控系统、防治煤与瓦斯突出、水害防治等专项治理经费	2150513	行业监管	45.00
安全监管人员执法资格和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经费（含封闭运行）	2150513	行业监管	30.00
民爆企业安全生产条件考核专家费用	2150513	行业监管	3.00
民爆安全监管人员业务培训费	2150513	行业监管	2.00
应急值守值班补贴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办公楼物业管理费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0
项目支出合计			791.00

二、部门预算安排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情况说明

2020年度预算收入支出总计6602.12万元，其中，本年度收支2011.71万元，上年度结转4590.41万元，比2019年度增加4149.12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12月末拨入十大千亿级项目经费3660万元，造成结转资金过大。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机关行政运行经费105万元，与2019年度机关行政运行经费104.33万元持平。主要用于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交通费等。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2020年度预算“三公”经费31.1万元，较2019年预算“三

公”经费 22.18 万元增加 8.92 万元，具体变化说明如下：

1. 2020 年度预算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参照 2019 年实际产生费用预算），较 2019 年度预算因公出国（境）费用 8.31 万元减少 8.31 万元，变动原因为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工作。

2. 2020 年度预算公务接待费用 7.22 万元，较 2019 年度预算公务接待费用 7.64 万元减少 0.42 万元，变动原因为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只减不增。

3. 2020 年度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23.88 万元，较 2019 年度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6.23 万元增加 17.65 万元，变动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后，公务用车数量增加至 7 辆，二是随着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和煤炭行政管理职责的划入，煤炭安全检查工作用车频率较高。

三、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预算收入支出总计 6602.12 万元，其中，本年度收支 2011.71 万元，上年度结转 4590.41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4149.1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12 月末拨入十大千亿级项目经费 3660 万元，造成结转资金过大。（具体详见附件表 1）

（二）部门收入总表

2020 年度预算收入总计 6602.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11.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00 万元，上

年结转 4590.41 万元。相比 2019 年度，总收入增加 4149.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558.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增加 500 万元，上年结转增加 4208.1 万元。造成 2020 年度收入过高的原因是 2019 年 12 月末拨入十大千亿级项目经费 3660 万元，造成结转资金过大，同时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减少与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科目的调整。（2020 年收入明细详见附件表 2）

（三）部门支出总表

2020 年度支出安排 6602.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2.54 万元，占总支出的 19.88%，项目支出 5289.58 万元，占总支出的 80.12%。相比 2019 年度，支出增加 4149.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3.35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4162.4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12 月末拨入十大千亿级项目经费 3660 万元，造成结转资金过大。2020 年支出情况见下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情况(单位:万元)	占比
类	款	项			
215	05	01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行政运行	1067.24	16.17%
221	02	01	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80.34	1.22%
210	11	01	医疗保障-行政单位医疗	46.9	0.71%
210	11	02	医疗保障-事业单位医疗	11.44	0.17%
210	11	99	医疗保障-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	0.03%
208	05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37	1.57%
224	04	50	事业运行	1.05	0.02%
215	05	10	工业和信息支持	3818	57.83%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544.58	8.25%
215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65	2.05%
215	05	13	行业管理	108.8	1.65%

224	04	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231.1	3.50%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51.75	2.30%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12	0.21%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0.58	0.01%
211	99	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40	3.64%
215	08	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20	0.30%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5	0.38%
合计				6602.12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6602.12 万元,其中,2020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1511.71 万元,政府性基金 500 万元,上年结转 4590.41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4149.1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37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4.89,主要是上年度该项支出结转过多造成的;卫生支出 60.54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0.95 万元,主要是因上调社保、医保缴费基数,对其支出略有影响;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149.69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944.3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未拨入十大千亿级项目资金 366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0.34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0.55 万元,受上调公积金基数因素影响;科学技术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分别是 151.75 万元、254.70 万元、544.58 万元、257.15 万元,此四项支出在上年度均未有支出,主要是因机构改革、支出科目调整及上年度项目实施进度慢造成资金结转影响。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本年一般公共预算为 2011.71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4590.41 万元,合计为 6602.12 万元,较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 2453 万元(含上年结余结转 382.31 万元)增加

4149.12 万元，增加原因为 2019 贵州省十大千亿级工业产业振兴专项资金年末大额拨入我单位。与上年度对比情况见下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0 年支出值 (单位：万元)	2019 年支出值 (单位：万元)	对比值	增加/减少原因
类	款	项					
215	05	01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行政运行	1067.24	1078.25	-11.01	人员调出
221	02	01	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80.34	79.79	0.55	上调缴费基数
210	11	01	医疗保障-行政单位医疗	46.9	46.43	0.47	上调缴费基数
210	11	02	医疗保障-事业单位医疗	11.44	11	0.44	上调缴费基数
210	11	99	医疗保障-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	2.16	0.04	上调缴费基数
208	05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37	108.26	-4.89	人员调出
224	04	50	事业运行	1.05		1.05	机构改革结转资金
215	05	10	工业和信息支持	3818	186.66	3631.34	上年末拨入十大千亿级经费 3660 万元结转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544.58	90.19	454.39	财政拨款科目调整
215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65	114.69	20.96	上年末资金结转
215	05	13	行业管理	108.8	14.5	94.30	机构预算调整
224	04	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231.1	180	51.10	机构改革至预算调整
206	04	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51.75		151.75	机构改革至预算调整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12	34.98	-20.86	机构改革至预算调整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0.58	6.09	-5.51	预算调整
211	99	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40		240.00	新能源汽车补助经费结转
215	08	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20	500	-480.00	财政拨款科目调整
224	01	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5		25.00	机构改革至预算调整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20.71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76.7 万元，合计为 1297.41 万元，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25.89 万元减少 28.48 万元，减少原因为人员调出及上年末资金结转。（基本支出明细与上年度比较情况详见附件 6-1 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2020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为31.1万元，较2019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支出22.18万元增加8.92万元，变动原因为机构改革后，公务用车数量增加，同时煤炭安全工作用车频率较高。

（支出具体构成详见附件表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2020年贵州（安顺）国际石材博览会专项资金500万元。较上年度增加500万元，增加原因为由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调整为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预算610万元，其中：第五届贵州（安顺）国际石材博览会预计政府采购支出为500万元，民族民间工艺品博览会费用20万元，重点工业用能企业节能监察、诊断、评估、审查及培训费用（含第三方购买服务）20万元，煤矿三图审查工作经费30万元，安全监管专项执法聘请专家对安全监控系统、防治煤与瓦斯突出、水害防治等专项治理经费40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非办公用房：面积5169.45m²，价值149.64万元

车辆：7辆，价值182.62万元

通用设备：329件，价值236.57万元

专用设备：2件，价值11.83万元

（三）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0年度，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2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545万元，第五届贵州（安顺）国际石材博览会500万元，安全监管专项执法聘请专家对安全监控系统、防治煤与瓦斯突出、水害防治等专项45万元。

（四）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单位支出中不涉及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农林水事务等专项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六）专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

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6. 节能环保支出：指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

7.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指反映支持工业和信息产业发展的支出。

8.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指反映用于支持中小企业专业化发展与大企业配套发展的支出。

2020年2月4日